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CO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9)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中期業績，及去年同期可比數字。

簡明合併收益表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6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4	449,733	398,109
其他收入	4	15,544	12,155
總收益及其他收入		465,277	410,264
佣金及經紀支出		(31,359)	(28,914)
融資成本	6	(57,403)	(34,208)
員工成本	6	(112,194)	(85,982)
折舊	6	(3,753)	(4,193)
其他經營開支		(116,547)	(85,371)
減值虧損	5	(10,966)	(4,968)
總支出		(332,222)	(243,636)
營業利潤		133,055	166,62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6,425)	1,546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5	—
稅前利潤	6	126,635	168,174
所得稅支出	7	(16,070)	(28,659)
期內利潤		110,565	139,515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10,976	139,515
非控制性權益		(411)	—
		<u>110,565</u>	<u>139,515</u>
本公司股東於期內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攤薄(每股港元)	9	<u>0.05</u>	<u>0.07</u>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6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利潤	<u>110,565</u>	<u>139,515</u>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後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53,095	11,203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金額	(5,567)	(10,896)
持有至到期投資轉換為可供出售投資的重新分類收益	—	36,782
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u>47,528</u>	<u>37,089</u>
綜合收益總額	<u><u>158,093</u></u>	<u><u>176,604</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58,504	176,604
非控制性權益	(411)	—
	<u><u>158,093</u></u>	<u><u>176,604</u></u>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20,250	19,784
無形資產		3,196	3,196
聯營公司權益		96,291	102,716
合營公司權益		1,774	1,769
其他資產		31,395	28,727
可供出售投資		4,264,392	3,132,641
遞延稅項資產		657	302
非流動資產總計		4,417,955	3,289,135
流動資產			
貸款及墊款	10	46,464	—
可收回稅項		24,481	20,132
應收賬款	11	993,367	585,026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2	70,187	75,204
客戶融資貸款	13	4,847,522	5,123,260
應收關連方款項		2,226	16,0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615,940	566,020
衍生金融資產		6,190	359
現金及銀行結餘		322,093	504,054
流動資產總計		6,928,470	6,890,148
資產總計		11,346,425	10,179,283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3,921,050	2,000,000
未分配利潤		2,106,383	1,995,407
重估儲備		33,767	(13,761)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6,061,200	3,981,646
非控制性權益		4,061	4,472
總權益		6,065,261	3,986,118

	附註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002,702	1,296,395
遞延稅項負債		130	130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02,832	1,296,525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408,935	3,551,620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1,000,000	1,000,000
應交稅金		1,027	1,353
應付員工薪酬		24,426	81,031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支出		144,582	108,370
應付賬款	14	652,619	115,351
遞延收入		14,031	14,309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5,415	5,8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21,218	18,446
衍生金融負債		6,079	354
流動負債合計		4,278,332	4,896,640
負債合計		5,281,164	6,193,165
總權益及負債		11,346,425	10,179,283
流動資產淨額		2,650,138	1,993,50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068,093	5,282,643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證券買賣、財務諮詢、資產管理服務、投資管理及投資交易活動。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68號萬宜大廈9樓。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通過持牌附屬公司從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受規管活動。本公司持牌附屬公司從事的受規管活動包括證券、期貨買賣及就證券及期貨合約提供意見、提供證券保證金融資、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及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除非另行說明，財務資料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合併中期報告所載作為比較資料的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資料並不屬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但資料數據來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而披露關於此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送呈公司註冊處。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提交報告。報告中核數師並無保留意見，亦無提述任何其在無提出保留意見下強調須予注意的事項，也沒有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的述明。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載有關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惟採用可能適用於預計年度盈利之稅率估計所得稅及採納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除外。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經營及所提供服務的性質按下列分部管理業務營運：

- (a) 經紀分部提供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
- (b) 企業融資及承銷分部向機構客戶提供企業金融服務，包括股權承銷、債券承銷、保薦服務及財務顧問服務。
- (c) 資產管理及顧問分部向第三方客戶提供傳統的資產管理產品及服務，並提供投資顧問服務、組合管理服務及執行交易服務。
- (d) 保證金融資分部向零售及機構客戶提供有證券抵押的財務槓桿。
- (e) 投資及貸款分部直接進行各類債券和股權證券、公司及貸款投資等投資業務。
- (f) 其他分部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的利息支出等總部營運。

分部間的交易(如有)乃參照向第三方收取的價格進行，相關基準於期內並無變動。

以下為分部收益及分部損益之分析：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總計 千港元
	經紀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及承銷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及顧問 千港元	保證金融資 千港元	投資及貸款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收益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 外部	78,406	53,030	57,968	-	-	-	-	189,404
— 內部	-	1,250	4,027	-	-	-	(5,277)	-
來自貸款或客戶的利息收入								
— 外部	-	-	-	162,817	7,078	-	-	169,895
— 內部	-	-	-	-	5,871	-	(5,871)	-
自營交易收入								
— 外部	-	-	-	-	90,434	-	-	90,434
— 內部	-	-	-	-	-	-	-	-
其他收入	5,998	1,082	-	-	13	8,451	-	15,544
	<u>84,404</u>	<u>55,362</u>	<u>61,995</u>	<u>162,817</u>	<u>103,396</u>	<u>8,451</u>	<u>(11,148)</u>	<u>465,277</u>
總支出	(102,803)	(62,972)	(33,308)	(59,424)	(59,013)	(25,850)	11,148	(332,22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	(6,425)	-	-	(6,425)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	-	-	-	5	-	-	5
稅前(虧損)/利潤	<u>(18,399)</u>	<u>(7,610)</u>	<u>28,687</u>	<u>103,393</u>	<u>37,963</u>	<u>(17,399)</u>	<u>-</u>	<u>126,635</u>
其他披露								
折舊	(979)	(52)	(785)	(1,906)	(31)	-	-	(3,753)
減值虧損	-	-	-	(10,966)	-	-	-	(10,966)
融資成本	-	-	-	(25,232)	(38,042)	-	5,871	(57,403)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經紀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及承銷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及顧問 千港元	保證金融資 千港元	投資及貸款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總收益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 外部	69,487	53,097	56,789	—	—	—	—	179,373
— 內部	—	—	2,912	—	—	—	(2,912)	—
來自貸款或客戶的利息收入								
— 外部	—	—	—	166,294	912	—	—	167,206
— 內部	—	—	—	—	2,953	—	(2,953)	—
自營交易收入								
— 外部	—	—	—	—	51,530	—	—	51,530
— 內部	—	—	—	—	—	—	—	—
其他收入	5,747	—	—	—	13	6,395	—	12,155
	<u>75,234</u>	<u>53,097</u>	<u>59,701</u>	<u>166,294</u>	<u>55,408</u>	<u>6,395</u>	<u>(5,865)</u>	<u>410,264</u>
總支出	(94,291)	(53,310)	(35,579)	(46,929)	(19,392)	—	5,865	(243,63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	1,546	—	—	1,546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	—	—	—	—	—	—	—
稅前(虧損)/利潤	<u>(19,057)</u>	<u>(213)</u>	<u>24,122</u>	<u>119,365</u>	<u>37,562</u>	<u>6,395</u>	<u>—</u>	<u>168,174</u>
其他披露								
折舊	(1,515)	(94)	(1,062)	(1,487)	(35)	—	—	(4,193)
減值虧損	—	(4,968)	—	—	—	—	—	(4,968)
融資成本	—	—	—	(22,717)	(14,444)	—	2,953	(34,208)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按經營地點分類):

— 香港	441,186	352,342
— 中國大陸	8,547	45,767
	<u>449,733</u>	<u>398,109</u>

4. 總收益及其他收入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經紀佣金	78,406	69,487
企業融資及承銷費	53,030	53,097
資產管理及顧問收入	57,968	56,789
	<u>189,404</u>	<u>179,373</u>
利息收入		
保證金融資業務利息收入	162,817	166,294
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	7,078	912
	<u>169,895</u>	<u>167,206</u>
自營交易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未變現收益	26,923	2,5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已變現收益／(虧損)	1,746	(4,998)
可供出售投資已變現收益	5,567	10,896
持有至到期投資已變現收益	—	9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之 公允價值變動	(2,046)	2,877
來自以下各項的股息收入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11	263
— 可供出售投資	59	—
來自以下各項的債券利息收入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1,699	70
— 可供出售投資	45,975	7,956
— 持有至到期投資	—	31,025
	<u>90,434</u>	<u>51,530</u>
	<u><u>449,733</u></u>	<u><u>398,109</u></u>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6月30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手續費	5,935	5,362
其他利息收入	7,202	3,184
外匯收益	-	1,932
其他	2,407	1,677
	15,544	12,155
	15,544	12,155

5. 減值虧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6月30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減值虧損：

企業融資及承銷應收賬款	-	4,968
客戶融資貸款	10,966	-
	10,966	4,968
	10,966	4,968

6. 稅前利潤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稅前利潤已扣除：		
融資成本：		
—最終控股公司後償貸款的利息支出	9,903	8,767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的利息支出	12,835	6,554
—其他金融機構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利息支出	34,654	18,886
—其他	11	1
	<u>57,403</u>	<u>34,208</u>
折舊	3,753	4,193
上市支出	25,851	—
經營租賃支出	27,233	28,216
員工成本	112,194	85,982

7. 所得稅支出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7,200	19,503
中國企業所得稅	—	6,79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130)	2,358
即期稅項總額	<u>16,070</u>	<u>28,659</u>

香港利得稅按當前或過往期間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提。海外利潤的稅項依據有關期間估計應課稅利潤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適用稅率計算。

8. 股息

本公司概無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發或宣派股息(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110,976	139,515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2,164,742</u>	<u>2,000,000</u>
每股盈利(每股港元)	<u>0.05</u>	<u>0.07</u>

概無潛在具攤薄影響的普通股，且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一致。

10. 貸款及墊款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貸款及墊款總額	317,434	270,970
減：減值撥備		
— 單項評估	<u>(270,970)</u>	<u>(270,970)</u>
	<u>46,464</u>	<u>—</u>
貸款減值撥備		
期／年初	270,970	364,271
期／年內減值撥備	—	18,197
期／年內核銷列為未能收回的貸款及墊款	<u>—</u>	<u>(111,498)</u>
期／年末	<u>270,970</u>	<u>270,970</u>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概無已逾期但未減值貸款及墊款。

11. 應收賬款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以下各項／以下各項相關應收賬款：		
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	139,419	158,398
減：壞帳核銷	—	(20,094)
	<u>139,419</u>	<u>138,304</u>
證券及期貨買賣業務		
— 客戶	372,681	223,435
— 經紀	194,367	86,155
— 結算所	286,900	137,132
	<u>853,948</u>	<u>446,722</u>
	<u><u>993,367</u></u>	<u><u>585,026</u></u>

下列為於報告日根據發票／合約日期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並無逾期亦未減值	880,641	578,023
逾期少於31天	406	4,351
逾期31至60天	1	169
逾期61至90天	4	50
逾期超過90天	112,315	2,433
	<u>112,726</u>	<u>7,003</u>
	<u><u>993,367</u></u>	<u><u>585,026</u></u>

客戶買賣證券應收款項於各交易結算日(通常為各交易日起計兩至三個營業日)收取。

應收經紀款項並無逾期亦未減值，於各交易結算日(通常為各交易日起計兩至三個營業日)償還。

結算所應收款項於各交易結算日(通常為各交易日起計兩至三個營業日)償還。

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應收賬款方面，本集團基於對可收回性的評估、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及管理層判斷(包括各客戶現時信譽水平及過往收款紀錄)制定呆壞賬撥備政策。交收於項目各階段完結後完成。

1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項	59,056	66,395
預付款項	11,131	8,809
	<u>70,187</u>	<u>75,204</u>

13. 客戶融資貸款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客戶融資貸款總額	4,866,748	5,131,520
減：減值撥備 — 單項評估	<u>(19,226)</u>	<u>(8,260)</u>
	<u>4,847,522</u>	<u>5,123,260</u>
減值撥備 期／年初	8,260	—
期／年內減值撥備	<u>10,966</u>	<u>8,260</u>
期／年末	<u>19,226</u>	<u>8,260</u>

董事認為，賬齡分析並未體現融資貸款的更多業務性質，因此並未披露賬齡分析。融資客戶獲授的信貸額根據本集團所接納的抵押品折現市值釐定。

14. 應付賬款

證券及期權買賣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如下：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客戶－交易結算	527,414	80,142
結算所	112,790	14,341
經紀	12,415	20,868
	<u>652,619</u>	<u>115,351</u>

董事認為，賬齡分析並未體現更多業務性質，因此並未披露賬齡分析。客戶業務應付賬款的結算期限通常為交易日後兩至三日或與客戶、經紀或結算所協定的具體期限。

業務回顧

本公司是香港最早具中資背景的持牌證券公司之一。我們與最終控股股東交通銀行的關係為本集團創造協同效應，連同證券及金融服務敬業盡職、經驗豐富的專業團隊為本集團的成功奠定基礎。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綜合證券及金融產品和服務的能力是我們的核心競爭優勢。本集團主要業務包括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企業融資及承銷、投資及貸款以及資產管理及顧問服務。於報告期，總收入由2016年同期的398.1百萬港元增至449.7百萬港元。期內利潤約為110.6百萬港元，較2016年同期的139.5百萬港元減少約20.7%，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產生的一次性上市相關費用、員工成本及融資成本增加。

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

我們的證券經紀業務包括代客戶買賣上市公司股票、債券、期貨、期權及其他有價證券。我們代客戶買賣的多種證券產品，主要為聯交所上市公司的股份以及其他種類的證券，包括滬港通及深港通的合資格A股、於中國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B股、美股、債券，以及期貨及其他交易所買賣的證券。期貨合約產品包括恒生指數期貨、小型恒生指數期貨及期權、H股指數期貨及期權、小型H股指數期貨及期權和股票期貨。

於報告期，證券經紀業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9.5百萬港元增加12.8%至78.4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股票市場交易額及我們的市場佔有率增加所致。

保證金融資業務包括向為購買證券而需要融資的零售、公司客戶及高淨值客戶提供股票抵押融資。於報告期，融資貸款產生之利息收入為162.8百萬港元，而2016年同期為166.3百萬港元。我們繼續採取審慎態度，密切監察融資貸款，並定期對每筆融資貸款（包括抵押品的質量和價值）進行減值評估。於報告期內，一筆融資貸款（是以停盤股票作為抵押）的可收回性較低，因此，已就該筆貸款作出為數11.0百萬港元之全額撥備（截至2016年6月30日六個月：無）。

企業融資及承銷

我們的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包括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保薦及財務顧問、股權承銷及配售服務以及債券承銷服務。我們向公司客戶提供一站式企業融資及承銷解決方案。就首次公開發售保薦服務而言，我們主要針對符合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資格的相對知名公司。我們亦向香港上市公司提供種類廣泛的財務顧問服務，包括一般財務顧問服務、本地及跨境合併及收購(「併購」)顧問服務、債券及股本融資的顧問服務以及合規顧問服務。就股權承銷及配售服務而言，於報告期，我們作為全球協調人及／或賬簿管理人完成三宗首次公開發售項目，其中兩宗同時擔任保薦人，以及一宗股權配售項目中擔任配售代理。我們亦提供多種債券的承銷服務。於報告期，我們為香港、中國及海外金融機構、企業及政府機構完成十單債券承銷交易。

於報告期，企業融資及承銷服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為53.0百萬港元，而2016年同期為53.1百萬港元。

資產管理及顧問

我們的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包括互惠基金管理、專項資產管理、私募股權基金管理及投資顧問。於報告期，我們管理由三隻子基金(即兩隻股權基金及一隻債券基金)組成的一隻傘型基金。我們按資產規模及需要提供量身訂製的資產管理服務。我們設立基金管理特殊目的實體作為投資平台，我們通過這一平台為客戶管理資產。我們作為基金普通合夥人、投資顧問及／或基金經理身份設立、投資及管理私募股權基金。本公司通過交銀國際(上海)於中國經營人民幣私募股權基金及提供投資顧問服務。於2017年6月30日，我們的資產管理規模約為23,946.2百萬港元，較2016年12月31日的13,843.3百萬港元增加約73.0%。報告期內，資產管理及顧問服務費收入約為58.0百萬港元，其中包括資產管理費收入43.9百萬港元(較2016年同期的約16.9百萬港元增加約159.8%)，以及顧問服務費收入14.1百萬港元。

投資及貸款

我們的投資及貸款業務包括為自有賬戶進行股權及固定收益證券投資，亦投資公募及私募基金、為企業提供結構性融資及貸款，滿足融資需求，如首次公開發售前融資、有關境外併購融資、私有化及管理層收購、其他投資銀行有關業務，以及直接投資私營公司股權。

我們通過調整業務策略以達到投資風險與回報的平衡。我們傾向於高質素及較高回報的固定收益證券，例如國有企業及金融業公司發行的證券，並集中於價值投資及增長行業（例如電訊、醫療保健、高端製造業及消費品）。投資決定乃基於發行人的業務、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前景、固定收益證券期限及信貸評級(如有)等因素評估。本公司通過附屬公司交銀國際(上海)與交銀國際股權投資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在中國進行直接股權投資業務。

於報告期，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為7.1百萬港元，較2016年同期的0.9百萬港元增加約688.9%。2017年上半年自營交易收入為90.4百萬港元，較2016年同期大幅上漲75.5%。此乃由於增加固定收益投資所致。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收入約為449.7百萬港元，較2016年同期的398.1百萬港元增加約13.0%，主要由於香港市場環境改善導致自營交易收入以及佣金及手續費收入增加所致。

期內利潤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利潤約為110.6百萬港元，較2016年同期的139.5百萬港元減少約20.7%，主要由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產生的一次性上市相關開支、員工成本及融資成本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182.0百萬港元至322.1百萬港元(2016年12月31日：504.1百萬港元)。

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由2016年12月31日的1,993.5百萬港元增加656.6百萬港元至2017年6月30日的約2,650.1百萬港元。於2017年6月30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約為1.6倍(2016年12月31日：1.4倍)。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為3,411.6百萬港元(2016年12月31日：4,848.0百萬港元)，而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達1,000百萬港元(2016年12月31日：1,000百萬港元)。該減少乃由於償還銀行貸款所致。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按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為72.7%(2016年12月31日：146.7%)。

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備有足夠流動資金以應對業務經營及近期可能出現的任何投資機會。

資本架構

本集團通過業務營運及銀行貸款(包括交通銀行貸款)所得現金撥付其一般營運資金。我們的資本架構包括股本及儲備。

重大收購事項、出售事項及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7年6月30日，可供出售投資項下市值438.8百萬港元之優先股已抵押予銀行以為本公司附屬公司Preferred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就購買部份該等優先股而獲取貸款(2016年12月31日：428.0百萬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合計295名僱員。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僱員總成本達約112.2百萬港元。

本集團不斷改善薪酬及激勵政策以促進業務發展，同時確保僱員收取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本集團根據當地法律及法規向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保險。我們每年對僱員進行表現評估，對彼等表現進行反饋。

為提高僱員專業技能，我們有系統地提供全面及多元化培訓，資助僱員參與培訓課程，使彼等掌握最新行業及技術發展。

或有負債

於報告期，本集團有若干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或有負債。

於2015年8月，本集團就其資產管理服務訂立一份服務協議，為一名客戶提供投資本金及回報的保證。投資本金額為500百萬澳門幣。該服務協議將於2020年8月屆滿。相關投資組合的表現會受市況及市場波動等不明朗因素所影響。相關投資組合主要包括固定收益工具。於2016年11月，本集團與同一客戶就500百萬澳門幣的額外投資本金按相若條款訂立另一份服務協議，該服務協議將於2021年11月屆滿。於2016年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關投資組合的平均回報均高於保證回報水平。

展望

美聯儲、歐洲央行等多家央行的貨幣政策正由鬆轉緊，超寬鬆貨幣政策時代逐漸結束，全球經濟增長將逐漸放緩。中國的信貸增速正在放緩，並逐漸接近M2廣義貨幣增速，暗示著金融監管正在生效。在防控系統性風險的前提下，中國的金融監管仍將保守。當前香港高漲的投資情緒預示著恆指可創出新高，但市場風險正不斷升級。隨著中美經濟增長在未來幾個月內漸漸放緩，上半年推動大小盤分化的因素在下半年將持續，大盤股將繼續跑贏，在市場風險不斷升級的今天，這些大盤股不僅僅具有穩定的盈利，較高的知名度和行業主導地位，而且也是需要穩定市場操作時就手的工具。此外，債券通的開通進一步推進了香港與內地金融市場的互聯互通，預期債券市場將進一步擴大並吸引更多國際投資者。

受上述因素影響，預計2017年下半年香港資本市場機遇與挑戰並存。因此，本公司將繼續拓展及加強證券經紀、企業融資及承銷和資產管理業務，通過豐富各類產品組合、加強基礎設施建設、提升客戶體驗，逐步穩定地增加我們核心業務的市場份額，並計劃進一步開拓一系列資本性業務及併購顧問業務以充實主要業務線。我們將致力於嚴控風險，進一步優化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體系，並針對當前資本市場的主要風險點，着力優化保證金融資的業務結構，根據市場狀況及時調整投資組合及交易策略。我們將持續提升服務能力和風險承受能力，致力於成為能夠滿足全球客戶綜合化金融服務需求、具有可持續發展能力的全面金融服務機構。

其他資料

首次公開發售

於2017年5月19日，本公司根據股份首次公開發售以每股2.68港元發行666,68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786.7百萬港元，而股份乃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17年6月14日，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本公司以每股2.68港元發行67,712,000股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81.5百萬港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於在本集團內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自上市日期至2017年6月30日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如適用)，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條除外。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條列明，董事長和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得由同一人兼任。本公司董事長譚岳衡先生自2007年起擔任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董事會認為，譚先生為擔任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合適人選，上述安排有助於提升本公司決策及執行過程的效率。本公司通過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制定適當的制衡機制。鑒於上述原因，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條就本公司情況而言屬適當。

審閱中期業績

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準則及實務，並已就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進行討論。

本報告期間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向本公司股東派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ocomgroup.com)刊發。2017年中期報告包括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且於上述網站可供查閱。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備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交通銀行」	指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1908年於中國註冊成立並於2004年12月24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先後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
「交銀國際(上海)」	指	交銀國際(上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10月2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1998年6月3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上市日期」	指	2017年5月19日，股份首次在聯交所上市之日，自此，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澳門幣」	指	澳門幣，澳門法定貨幣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報告期」或「期內」	指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承董事會命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譚岳衡先生

香港，2017年8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譚岳衡先生、李鷹先生及程傳閣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憶軍先生、林至紅女士及壽福鋼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湧海先生、馬宁先生及林志軍先生。